芮教体函字〔2025〕8号

芮城县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
实 施 方 案

各初中、中心校并县直小学：

为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保障适龄儿童受教育的权利，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5）的通知》（教基厅函〔2025〕5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5）的通知》（晋教基函〔2025〕15号）和运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2025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工作的通知》，结合我县实际，制定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实施方案，请遵照执行。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增强招生入学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透明性，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总体要求

1. 压实主体责任。义务教育阶段招生严格遵循“免试、就近、

划片、分配”原则。采取“市级统筹、县级实施、学校录取”办法。县教育体育局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要求，依据适龄学生人数、学校分布等，科学划定每所学校招生片区，并确保公办中小学学区覆盖到县域内所有社区和行政村。各中小学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服务区进行招生录取。

2. 严格计划管理。按照国家班额标准和学校办学规模、办学条件，科学核定中小学招生计划。按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要求，完全消除55人以上大班额，起始年级全部按照标准班额（小学每班45人，初中每班50人）进行招生。城镇学校其他年级小学班额达到50人，初中班额达到55人的，学校不得接收转入学生。

3. 坚持公平公开。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公开招生方案、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报名条件、录取结果等，充分接受社会监督，实行阳光招生，确保招生入学机会公平、程序公开、结果公正。

三、招生时间和办法

1. 报名平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通过“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平台”进行报名。报名平台为：http://zsbm.yceduyun.com/。家长可通过浏览器（电脑或手机）、运城教育微信公众号、运城智慧教育APP三种方式，进入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平台报名。

2. 报名和录取方式

家长或学生按照报名平台公示的中小学服务区划分情况如实填报家长及学生信息，如实填写户口簿和房产证等信息，按“两证一致”要求进行登记，适龄儿童少年户籍地址与父母（或法定监

护人）户籍一致、适龄儿童少年户籍地址与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房屋所有（产）权证地址一致的，安排划片就近入学。户籍地址和房屋所有（产）权证地址不一致的，统筹安排相对就近入学。

四、招生轨制及服务区划分

1.小学阶段招生

（1）**招生对象**：2019年8月31日之前出生的年满6周岁的本县户籍的儿童或在本县经商、务工等群众的适龄子女均可在网上申报。学校原则上不接收未满6周岁的儿童入学。

（2）**招生人数**：全县共招收小学新生约2941人，其中城区小学招收约1890人，农村小学招收约1051人。

（3）县直小学轨制及招生服务区（详见招生区域分布图）

学 校	轨制	服 务 区
七一示范小学	10	①舍利西街以北、永乐路以西区域。②令花籍、城南籍。③书香园、和令楼、和花楼、建行小区、酒厂小区、信用社小区、审计局小区、鑫泽苑小区、城南小区、教师进修校小区。④瑞丰小区、和谐小区、天茂紫庭、天茂华庭、丰静园。
七一小学西校区	6	农贸路以西、舍利西街以南、平安西街以北区域（瑞丰小区、和谐小区、天茂紫庭、工商小区、清香园、清秀园除外）。
七一小学大禹校区	6	①农贸路以东、洞宾街以南、大禹街以北区域。②永乐路以东、大禹东街以南、黄河东路以北区域（富邑大厦、体委小区除外）。③亚宝路以东、黄河东街以南区域。
南街小学	4	①永乐路以东、亚宝南路以西、黄河东街以南区域，体委小区、富邑大厦。②永乐路以西、农贸路以东、大禹西街以南区域。③西矿路以东、农贸路以西、平安西街以南区域、工商小区、清香园、清秀园。
蓝天学校	6	①农贸路以东、舍利街以南、洞宾街以北。②圣廷花园里、圣寿小区、农业家属院、农机局小区。
学府东街小学	10	①亚宝路以东，条山东街以北区域。②育英路以东、舍利东街以北区域。③城南籍。④城南村以北古魏籍居民。
学张小学	1	学张幼儿园的大班毕业生

（4）农村小学招生轨制及招生服务区：

学 校	轨制	服 务 区
陌南镇集镇小学	3	集镇幼儿园、东夭幼儿园直升
陌南镇四新小学	1	四新幼儿园直升
西陌中心小学	1	西陌中心园直升
东垆中心小学	1	南曹幼儿园直升
南磕中心小学	1	南磕镇直幼儿园直升
大王中心小学	1	大王中心园直升
永乐中心小学	1	永乐中心园直升
阳城镇东任小学	2	东任幼儿园直升
阳城镇阳祖小学	1	阳祖幼儿园直升
阳城镇东风小学	1	东风幼儿园直升
阳城镇杜庄小学	1	杜庄幼儿园直升
风陵渡镇三焦小学	1	汉渡片区内幼儿直升
风陵渡镇西太阳小学	4	西太阳村、华望村、芦王村、东三村、瑶珂村幼儿大班学生，若有空余学位，招收浮云山路附近小区购房的幼儿大班学生。
风陵渡镇西柏台小学	2	东柏台村、西柏台村幼儿直升，若有空余学位，招收黄河北路、唐风街、商业街附近小区购房的幼儿大班学生。
风陵渡北城小学	3	阳贤村、谭郭村、焦芦村、七里村、北城小区的幼儿大班学生及风后大街以北购房、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风陵渡镇实验小学	4	堡子村、西王村、田村、西阳村、匼河村、风陵渡老街的幼儿大班学生及风后大街以南购房、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风陵渡镇赵村小学	1	招收本村或附近的幼儿大班学生
风陵渡镇王辽小学	1	招收本村或附近的幼儿大班学生
风陵渡镇东章小学	1	招收本村或附近的幼儿大班学生
风陵渡开发区希望学校	1	自主招生

2.初中阶段招生

（1）**招生对象**：本县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和在本县经商、务工等群众的小学毕业适龄子女。城区初中接收城区小学、南磕中心小

学、东坪中心小学、西陌中心小学、永乐中心小学、大王中心小学毕业生。

（2）招生人数：全县共招收初一新生约3034人，其中城区中学招收约1913人，乡镇初中招收约1121人。

（3）招生轨制及服务区（城区初中服务区详见招生区域分布图）

学校	轨制	服 务 区
芮城县第二中学	10	①亚宝路以东，条山东街以北区域。②永乐路以东、洞宾东街以北、条山东街以南区域。③北关籍。④丰静园、天茂华庭（原金茂华庭）、城建设计小区、防疫站小区、自来水小区、大禹渡小区、三管局小区、教育局小区。⑤西陌中心校毕业生直升。
芮城县第三中学	10	①舍利西街以北、永乐北路以西区域。②令花籍、城南籍。③鑫泽苑、城南小区、书香园、和令楼、和花楼、建行小区、酒厂小区、教师进修校小区、瑞丰小区、和谐小区、天茂紫庭（原金茂紫庭）、奥运花园、奥运东区、富春苑。④学张小学毕业生直升。
芮城县第四中学	9	①永乐路以东、洞宾东街以南区域。②南卫中心校、东坪中心校毕业生直升。③安居东区。
芮城县第五中学	9	①永乐路以西、洞宾西街以南区域。②农贸路以西、舍利西街以南、洞宾西街以北区域（瑞丰小区、和谐小区、天茂紫庭除外）。③运汽小区、华贸小区、芮汽小区、电信小区。④永乐中心校、大王中心校毕业生直升。
陌南镇初级中学	4	东夭小学、岭底小学、四新小学、东峪小学毕业生直升。
阳城中学	4	东任小学、东风小学、阳祖小学、杜庄小学毕业生直升。
风陵渡第二中学	8	古伦小学、西柏台小学、东章小学、北城小学毕业生直升；西太阳小学、希望学校的毕业生采取网上自愿报名方式。
风陵渡第三中学	8	实验小学、三焦小学、赵村小学毕业生直升；西太阳小学、希望学校的毕业生采取网上自愿报名方式；风陵渡辖区内有寄宿需求的毕业生。

3.特殊群体、特殊类型学生入学工作

随迁子女入学按照“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原则安排。凡父母或监护人同时具有当地公安部门签发的《居住

证》（半年以上）和流出地乡（镇）政府出具的夫妻双方同时进城务工证明的农民工子女，享受与当地学生一视同仁的入学政策，就近安排在有空额的公办中小学就读。

在芮投资、经商等外来人员子女参照上述条件享受当地同等待遇。根据县委、县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有关精神，各中小学要对县委、县政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重大招商项目随迁子女优先安排入学。

驻芮武警和解放军部队子女就近安排在公办中小学就读。驻芮部队子女入学持户口簿、父亲（母亲）军官证、出生证明到所在学区的公办中小学报名并安排就学。各中小学校要认真落实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的教育优待政策。

认真做好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工作。残疾儿童少年原则上就近入学，由县教育体育局结合学生身体状况，通过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特教学校就读、送教上门三种方式确保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经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评估，适龄残疾儿童少年能够适应普通学校学习生活、接受普通教育的，普通学校要确保应随尽随、就近就便优先入学，任何学校不得拒收能够在普通学校学习的残疾儿童少年。

落实国家鼓励生育政策，缓解多孩家庭接送困难，兄（姐）符合划片就近入学条件且就读学校学位充足的，由监护人提出申请，可按照同一学段同校、不同学段相对就近的原则安排二孩、三孩入学就读，帮助解决家长接送不便问题。

五、招生进程

1.宣传阶段。7月20日前召开全县招生工作会，7月20日—25日各小学、初中依据县招生方案制定本校招生简章，7月26日—31日，在各幼儿园、小学、初中校门口向社会公示招生方案、招生简章。各毕业校（园）和招生学校要通过多种方式将招生方案、招生简章、区域分布图等告知每一位学生及家长。

2.报名阶段。8月10日8:00—8月14日18:00，家长或学生按照报名平台公示的服务区划分情况，如实填报家长及学生信息，正确选择报名学校。报名期间各学校要在大门口设置咨询服务点，做好招生工作咨询、解释及服务工作，细化工作措施。

*报名结束后，家长会收到提醒短信，请务必保持手机畅通。

3. 资料核验、录取阶段。8月15日—8月19日，各学校认真核对学生户口、房产证等关键信息，对符合服务区的学生进行录取并发放通知书。

4. 二次分配阶段。8月20日—8月24日，未被报名学校录取的学生将按照“相对就近”原则，分配到有空额的学校并发放通知书。

温馨提示：

1.一个手机号只能填报一个学生，一个学生只能报一所学校。

2.若选择的报名学校与户口和房产所在的服务区不符，所报名学校将不予录取,你所在的服务区学校完成录取计划后将无法录取到该校，后续会随机分配到相对就近的有学位的学校。

3.未报名的学生和在非服务区学校报名引起的不能正常招录入学的风险由家长承担。望家长慎重对待，理性填报。

六、工作要求

1.加强宣传引导。各校（园）要全面加强招生入学政策宣传，让家长和学生充分了解招生入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同时对招生政策进行详细解读，解答家长和学生的疑问，引导家长理性选择学校，形成合理就学预期。

2.强化控辍保学责任。要进一步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完善学校控辍保学工作方案，坚决守住不让适龄儿童辍学的底线，确保应入尽入。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报县教育体育局备案。做好小升初学生对接，严防新增失学儿童，初中学籍注册时间截止后，初中学校要及时向县教育体育局报告尚未报到的已分配小学毕业生。对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未接续初中学籍的小学毕业生，由学生户籍所在地乡镇政府严格排查，落实家长监护责任，书面告知法定义务，严防学生辍学。

3.落实“教育入学一件事”。根据国务院和省、市、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高效办成一件事”有关部署，县教育体育局将积极对接县住建、民政、公安、大数据、行政审批等有关部门，在市教育局优化“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平台”有关功能的基础上，推动实现义务教育新生报名、材料审核和录取一网通办，区域内户籍、居住证、房产等入学相关信息互通共享，利用信息化手段自动比对审核入学证明材料，切实减轻家长负担，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

4.实行阳光招生专项行动。各校要将实施义务教育“阳光招生”

作为落实基础教育“规范管理年”行动的重要举措，不断优化招生入学政策措施，严格规范招生行为，强化招生信息公开，持续优化招生入学流程，做到公开透明。同时强力查处违规招生事件，从严执行教育部“十项严禁”，规范学校办学及招生行为。对违反招生规定的公办学校，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约谈、警告、通报、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等处理。对违反招生规定的民办学校，将违规行为纳入年检内容，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约谈、警告、通报、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罚款、减招、停招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理。对违规违纪的个人，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视情节轻重提请有关部门给予相应的党纪、政务处分或者解除聘用关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于因监管不到位、履职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县教育体育局将联合县公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就学黄牛、招生骗子”等违法行为，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招生秩序，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县教育体育局招生咨询电话：0359—3026849。

（此件主动公开）

芮城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 7 月 16 日